

買電動車免稅 擬再延長三年

來源：[聯合報](#)

日期：2013/06/07

報導：記者江睿智／台北

經濟部次長杜紫軍昨天表示，為推動電動汽車產業發展，國人購買電動車免貨物稅優惠原訂今年底到期，經濟部已向行政院提案，電動車免貨物稅和牌照稅將再延長三年。

官員表示，為鼓勵國人採用電動車，提供免貨物稅和牌照稅兩項優惠，前者將於今年底到期，後者則在明年底到期。

電動汽車售價昂貴，一般售價在 200 萬元以上。官員說，即使減免貨物稅和牌照稅，消費者的負擔頂多減少 10 萬元，對於稅收衝擊非常微小，至今國內也只有 221 輛電動車。

杜紫軍也表示，經濟部智慧電動車先導運行計畫原訂期程至今年止，經濟部擬再延長 3 年，且從小客車擴大到電動巴士。

杜紫軍表示，經濟部過去推動智慧電動車，主要著重小客車或小貨車，大客車及大巴士則是由環保署及交通部負責。智慧電動車先導運行計畫經過 2 年推廣後，電動巴士在產業上也具備效益，這次擬調整智慧電動車策略，將電動巴士納入。相關修正計畫已送至行政院審議，電動巴士納入後，將來會由經濟部及環保署共同推動。

官員表示，電動車的引擎噪音、電池過熱問題，技術上都有突破，電動車推廣到大巴和中巴，包括遊覽車和公共汽車，「將會讓民眾有感」，感受到電動車的優點。